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8)

聯合公告

創越融資有限公司
代表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收購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
已經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
之無條件強制性全面現金要約

- (I) 要約截止及接納水平；
- (II) 要約之結算；及
- (III) 公眾持股份量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要約截止及接納水平

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三）（即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截止，且並無獲修訂或延長。

於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要約人已接獲涉及要約項下389,963,074股股份（即接納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25.98%）之有效接納。經計及接納股份以及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經擁有之股份，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871,643,07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58.07%。

* 僅供識別

公眾持股份量

於緊隨要約截止後，待過戶登記處正式登記接納股份之轉讓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578,624,36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38.54%）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之25%最低公眾持股份量規定。

茲提述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要約人」）與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其中包括）要約聯合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及要約人與本公司就（其中包括）要約聯合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以及要約人與本公司就要約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即無條件日期）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聯合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之聯合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要約截止及接納水平

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三）（即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截止，且並無獲修訂或延長。

於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要約人已接獲涉及要約項下389,963,074股股份（「接納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25.98%）之有效接納。經計及接納股份及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一致行動人士」）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經擁有之股份，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871,643,07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58.07%。

於要約期間開始前，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於481,6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32.09%。除接納股份外，於要約期間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要約人及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之權利。於要約期間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止，要約人及任何一致行動人士並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i)緊接要約開始前；及(ii)緊隨要約截止後（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接納股份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要約開始前		緊隨要約截止後 (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 接納股份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柳驛博士（附註1）	50,000,000	3.33	50,000,000	3.33
桑先生（附註2）	825,000	0.06	825,000	0.06
要約人	481,680,000	32.09	871,643,074	58.07
公眾股東	<u>968,587,436</u>	<u>64.52</u>	<u>578,624,362</u>	<u>38.54</u>
總計	<u>1,501,092,436</u>	<u>100.00</u>	<u>1,501,092,436</u>	<u>100.00</u>

附註：

1. 柳驛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署理行政總裁。
2. 桑先生為本公司一家中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及董事。

要約之結算

根據收購守則，就要約項下提呈之要約股份而應付之現金代價（經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後）之匯款將以平郵方式盡快匯寄予接納要約之獨立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惟無論如何須於無條件日期及過戶登記處收到接納要約之獨立股東填妥之接納表格連同所有有效之必要文件日期（以較遲者為準）後七(7)個營業日內匯寄。

公眾持股量

於緊隨要約截止後，待過戶登記處正式登記接納股份之轉讓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578,624,36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投票權總數之約38.54%）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唯一董事命	承董事會命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署理行政總裁
蔡華波先生	柳驛博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華波先生、胡野碧先生及柳驛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冒康夫先生、高濱博士及劉艷女士。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不包括與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有關的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不包括要約人及一致行動人士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聯合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聯合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蔡華波先生。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不包括與本集團有關的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不包括本集團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並無任何其他未載於本聯合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聯合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